

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教室佈置比賽實施計畫

110.1.26 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本校 109 學年度學生事務工作計畫辦理。
- (二)本校 109 學年度行事曆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- (一)啟發學生創造求新的精神。
- (二)增進教室情調，美化學習環境，提高學習興趣，發揮優質境教功能。
- (三)培養學生維護教室佈置及愛護公物的習慣，並建立珍惜資源的觀念。
- (四)推展學校藝文活動，結合藝術與人文教育，提升學生人文素養與關懷精神。

三、比賽項目：

- (一)黑板、課桌椅、門窗、玻璃、清潔工具、地板、牆壁之維護。
 1. 課桌椅或牆壁塗鴉者加重扣總分。
 2. 需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工作。(需貼有標示並確實做好分類及回收工作)
 3. 清潔工具需分類整齊的置放。

(二) 高中、國中教室及走廊環境之美化：

1. 班級櫃以擺放書籍或裝飾品為主，並維持櫃子之整齊清潔。
2. 公布欄以生活公約、學校各項宣導文物及作品之張貼為主，設計勿過於雜亂。
3. 教室內兩側柱子之標語張貼或美化、教室兩邊走廊及洗手台之美化及維護。

四、比賽規則：

- (一) 整體設計力求和諧美化，並具有啟發意識，修德修業之意義。
- (二) 佈置以乾淨、清新、有質感，能淨化學習空間及提昇學習 E.Q. 為原則。
- (三) 教室各項設置之位置，不得任意變更。
- (四) 教室天花板請勿懸掛彩帶，彩球之類物品。
- (五) 教室前後門板為維護外觀整潔，請勿裝飾。

五、比賽經費：由各班班費支出。

六、比賽時間：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於 3 月 10 日(星期三)前完成。

七、評分日期：3 月 11 日(星期四)(配合學校日)，以督促班級長期維護學習環境之習慣，提昇境教功能。

八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 整體內容 20% (是否符合適當的學習情境佈置)。
- (二) 整體創造性 20% (佈置設計是否創意)。
- (三) 教室整潔及綠化 20% (整潔及綠化各佔 10%)。
- (四) 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20% (規劃、標示及落實狀況)。

(五) 高中、國中班級櫃及公布欄佈置 20% (班級櫃之配置及公布欄內容)。

九、評分委員：由學務處遴選本校具有專長教師(美術老師)及行政人員若干人，陳校長核可後敦聘之。

十、獎 懲：

(一) 以年級為比賽單位，每年級各取前三名，於朝會頒發獎狀。得獎班級由導師會簽認真參與學生 5 名，各給予嘉獎乙次鼓勵(總負責同學給予嘉獎二次鼓勵)。

(二) 評分未達 70 分之班級，給予一次補強機會，若再未達標準，全班同學記警告乙次以示懲戒。

(三) 依成淵青年獎章申請實施辦法給予積分榮獲團體賽第一名~第三名者給予積分 1 點。

十一、附 則：

(一) 作品欄力求內容充實，除優良作品展示外，並須配合校內重大教育活動之持續宣導。

(二) 競賽後各班仍應保持佈置之完整，並列為每週整潔比賽評分項目。

(三) 請各班導師協助指導佈置事宜。

(四) 各班應利用班會時間討論佈置事宜。

(五) 請勿使用保麗龍等不可回收的素材。

十二、本計畫陳請 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